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建质安〔2021〕791号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巡查情况的通报

各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各有关单位：

2021 年第三季度，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组织开展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第三季度共抽查了虹口、浦东、金山、黄浦、临港、闵行、市管、崇明、杨浦、宝山、奉贤、普陀、长宁、青浦等 14 个区域 27 个在建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 298.48 万平方米，涉及建设单位 23 家、施工总包单位 16 家、监理单位 16 家。

工程质量巡查以建立健全建设工程现场管理体系、落实参建各方主体责任、主要管理人员履行法定义务情况为重点，主

要检查现场管理机构设置，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及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到岗履职情况，现场工程管理与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符合性及施工许可、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承发包、检测等制度贯彻落实情况，抽查施工现场安全质量管理状况。

根据巡查量化表数据统计分析，2021年第三季度巡查反映项目总体相符率为70.5%。其中，安全（设备）方面相符率为72.9%，质量（材料）方面相符率为58.4%，市场（监理）方面相符率为79.2%。与上半年相比，总体相符率和安全（设备）方面、质量（材料）方面、市场（监理）方面相符率均有所上升。

二、存在的问题与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安全（设备）方面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1）超2米移动操作平台未按方案搭设，未设置防护栏杆和人员上下通道；（2）施工单位未按规定组织危大工程验收；（3）施工单位未按规定对钢结构、幕墙等危大工程施工进行监督巡视；（4）电梯井脚手架未按方案要求设置顶撑，部分相邻立杆接头在同一断面内。如：中兴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杨浦区定海社区D5-1地块项目，1#房2F南侧悬挑脚手架说明及计算书合并于落地脚手架方案中，未按要求单独编制，无斜撑和水平槽钢规格、安装方式等相关内容，未明确安全保障措施，现场悬

挑脚手架底部未全封闭。

建筑施工机械安装、使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1）施工现场相邻塔机水平、垂直间距均不足 2 米；（2）塔机附墙未按方案施工；（3）施工单位未按规定对施工机械进行维护保养。如：上海捷庆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承接的闵行区浦江镇浦江拓展大型居住社区 37-01 地块项目塔机安拆工程，现场 4 台相邻塔机起重臂垂直高差距离均不足 2 米；塔机附墙安装形式与附墙距离均不满足产品说明书和专项施工方案要求，施工单位未按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安装作业。

安全设施、安全防护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作业层临边防护设施未按规定及时设置；（2）楼板洞口、楼梯等未按规定设置防护设施，临边防护未完全封闭；（3）塔机回转半径范围内安全通道和进楼层通道未按规定贯通设置。如：舜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青浦区上实朱家角特色居住区五期项目，1#房落地脚手架立杆间距与方案不符，纵、横向扫地杆未连续贯通设置，未按方案要求设置连墙件和剪刀撑，作业层无临边防护措施，存在安全隐患。

2. 质量（材料）方面

按图施工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施工单位未按 PC 结构设计要求进行灌浆及斜撑拆除作业；（2）构造边缘构件和框架梁等部位受力钢筋设置数量不足或直径降低；（3）边缘构

件与门洞墙垛进行整体浇筑，增大了边缘构件截面，且未设置钢筋，改变了构件的荷载分布及承载能力。如：上海龙赛建设实业有限公司承建的宝山区祁连社区 W121601 单元 E2D-02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4#楼 4 层飘窗外挑板结构形式设计要求采用 L 型，现场实际采用平板型，施工单位涉嫌不按图施工。

材料进场报审、检测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施工单位未对钢筋、玻璃门窗、石材幕墙及其组成材料进行复试；（2）施工单位混凝土结构浇筑未留置试块；（3）施工单位使用禁用建材；（4）检测单位未通过检测信息管理系统实施检测工作。如：南通承悦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承接的崇明区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崇明新校区二期建设项目幕墙工程，现场组合式幕墙四性检验报告结果未出，幕墙已进行大面积安装。

基坑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深基坑工程未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施工；（2）深基坑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中未编制混凝土支撑相关内容；（3）建设单位未落实基坑监测报警处置管理责任，监测数据报警未及时组织相关方进行处置。如：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金山区金山工业区 JSS3-0402 单元 03-04 地块（暂定名）项目，施工单位未按深基坑施工方案土方开挖顺序施工，开挖顺序发生重大变化，未按规定重新进行深基坑方案评审；部分 PHC 管桩伸入承台高度

19cm，远大于规范规定值，承台有效高度降低，降低了承台抗冲切承载力。

3. 市场（监理）方面主要问题

工程承发包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建设单位肢解工程；（2）建设单位委托的项目管理单位无相关资质；（3）专业分包单位超资质承揽业务，总包单位涉嫌违法分包。如：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奉贤区南桥新城 04 单元 15B-06 区域地块吊篮安拆工程，幕墙分包单位上海科胜幕墙有限公司将吊篮安拆工程分包给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无吊篮安拆相应资质，上海科胜幕墙有限公司涉嫌违法分包，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涉嫌无资质承揽工程。

建设程序和注册建造师执业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现场实际施工内容和项目报建类型不符合；（2）幕墙工程未审图，现场已施工；（3）保温、降水、起重设备安拆等专业工程项目经理超执业规模标准执业。如：上海长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普陀区长风国盛中心改造项目，项目报建类型为特殊类装饰装修项目，现场检查发现存在加高加层、增加建筑面积等施工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

监理单位履职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监理单位未按规定编制悬挑脚手架、卸料平台、移动操作平台等危大工程专

项监理实施细则；（2）监理单位未对塔机安装、高支模等危大工程进行专项巡视检查；（3）总监现场履职不到位。如：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虹口区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眼科临床诊疗中心项目，监理单位未按规定编制超 2 米高操作平台危大工程监理实施细则，总监未参与悬挑钢平台、高支模等危大工程的验收。

（二）原因分析

一是部分参建单位安全管理责任未有效落实，依法合规意识有待提高。部分建设单位盲目赶工期、节约成本，对危大工程、按图施工、建筑材料等方面的管理还不到位。部分监理单位人员特别是总监、见证员现场履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部分区管理部门监管力度不足，对一些重要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在工程项目上宣传和执行力度不够。

三、问题处理

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及相关要求，2021 年第三季度共签发行政处置建议书 27 份，建议整改项目 27 个，建议暂停施工项目 1 个，建议局部暂缓施工项目 25 个，建议行政处罚项目 20 个，由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具体落实相关行政处置工作。主要违规行为及责任主体见附件。

四、工作要求

（一）认真抓好问题落实整改。各参建单位要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逐项落实、限期整改，确保问题隐患清零，举一反三，自查自纠，认真排查治理现场存在的各类隐患。各级建设管理部门要严格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大执法问责力度，督促各有关参建单位做好问题整改，对拒不整改的依法严肃查处。

（二）切实做好年底安全生产工作。各级建设管理部门、各参建单位单位要严格落实责任，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坚决遏制安全生产事故的通知》（沪建质安〔2021〕719号）的有关要求切实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不得盲目抢工期、赶进度，采取有力措施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全力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附件：2021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发现的主要违规行为

2021年12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1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发现的主要违规行为

序号	日期	区域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主要违规行为	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标准规范
1	2021/7/2	虹口	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眼科临床诊疗中心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张柏祥）、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总监张瑞铮、山东雄狮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谭太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总监未参与悬挑钢平台、高支模等危大工程的验收。 2、深基坑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内容不全，未包括北区 12m 深基坑混凝土支撑相关内容，现场已开始施工。 3、5 月 8 日后浇筑的多批次混凝土未留置标养试块。 4、幕墙石材与石材用结构胶，以及 B 楼石材幕墙的气密性能、水密性能、抗风压性能和层间变形性能未进行检验，幕墙分包单位山东雄狮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现场已开始安装。 5、现场所使用石材幕墙面板采用钢销连接，该连接形式已在第五批禁限建材目录中禁止使用。 6、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在外立面装饰幕墙专项施工方案论证前履行审查义务。 7、高度超过 2m 的操作平台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不符合规定，无计算书，且现场实际搭设形式与方案不符。 8、监理单位未编制高度超过 2m 的操作平台危大工程监理实施细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 2、《上海市基坑工程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3、《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7.4.1、《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4、《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3.2.2、4.2、《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11.1.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5、《上海市禁止或者限制生产和使用的用于建设工程的材料目录（第五批）》 6、《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一、十二条 7、《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十六条 8、《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七条
2	2021/7/7	浦东	浦东新区张家浜楔形绿地 A2-11 地块住宅项目	降水分包单位项目经理冯克利、围护分包单位项目经理蒋勤伟	本工程基坑开挖深度超 8 米，降水分包单位上海兴怡基础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冯克利为二级建造师，涉嫌超执业规模标准执业；围护分包单位宜兴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蒋勤伟为二级建造师，涉嫌超执业规模标准执业。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3	2021/7/8	浦东	浦东牡丹苑	上海裕聚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王守哲）、上海茂利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杨洋）	<p>1、幕墙分包单位上海裕聚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送检的玻璃与建筑密封胶检测结果未出，现场已使用。</p> <p>2、幕墙分包单位上海茂利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送检的推拉窗复试报告显示窗气密性等级为6级，不满足设计7级的要求。</p> <p>3、幕墙施工单位上海裕聚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4月至5月未对幕墙施工进行现场监督巡视。</p>	<p>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11.1.2、《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5.2.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2、《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6.2.2</p> <p>3、《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八条</p>
4	2021/7/14	金山	金山区金山工业区 JSS3-0402 单元 03-04 地块（暂定名）	上海复金置业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黄文欢）、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吕伟）、上海复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总监：葛伟强）、上海华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p>1、监理单位未对钢结构安装进行专项巡视检查。</p> <p>2、施工单位未按深基坑施工方案土方开挖顺序施工，开挖顺序发生重大变更，未按规定重新组织深基坑方案评审。</p> <p>3、部分 PHC 管桩伸入承台高度 19cm，远大于规范规定值，承台有效高度降低，降低承台抗冲切承载力。车库大底板垫层厚度 5cm（5 个测点），远小于设计值 15cm。部分大底板厚度实测 33cm（2 个测点），小于设计值 40cm。基坑东北角、东侧中部围檩加腋未做。</p> <p>4、2020 年 12 月开始基坑围护施工，2021 年 3 月 28 日才开始进行基坑监测，且各监测内容设置的基坑监测点数量均不足 10 个，监测点数量明显不足。</p> <p>5、1#楼 6 层部分现浇墙体拉筋未绑扎；施工单位擅自将部分边缘构件与门洞墙垛进行整体浇筑，增大边缘构件截面，且未设置钢筋。模板施工方案中，没有计算书。个别现浇墙体 1 根水平分布钢筋大部分外露，且未见箍筋对其进行约束。</p> <p>6、8-2#楼 2 层个别外墙灌浆孔在外侧，涉嫌安装错误，且未进行灌浆视频记录。3 层两个灌浆视频中，均存在灌浆孔封堵后从溢浆孔进行灌浆的现象，灌浆质量存在隐患。</p> <p>7、二结构砌体砌筑砂浆复试结果未出，现场已进行砌体砌筑。</p> <p>8、上海华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 JZ20210306 的桩基静载荷试验报告共包含 51 根桩基的检测数据，而通过检测信息系统防伪报告模块查询该报告共包含 28 根桩基的静载检测，通过检测信息系统工程检测计划模块查询该项目共计划完成 28 根桩基的静载检测，两者数据均与报告数据不符，部分检测数据未通过检测信息系统出具。</p> <p>9、1#房 6F、8-2#房 5F、2#房 4F 模板支架未按方案要求连续设置纵、横向扫地杆，立杆间距超过 1.2m，部分立杆伸出顶层水平杆中心线至支撑点的长度超过 0.5m，与方案不符；部分模板支架与脚手架相连，部分立杆悬空，支模架未验收已进入下一道工序，存在较大安全隐患。</p> <p>10、电梯井脚手架对角支撑违规设置在防护栏杆上，两个方向侧向刚度不足，脚手架隔离措施不到位，与方案不符。</p> <p>11、2#房北侧落地脚手架垂直度偏差超过 2%，架体外倾，存在较大安全隐患。</p> <p>12、6-2#房、8-2#房 PC 墙板未灌浆，已开始悬挑脚手架施工作业并施加荷载，且开洞形式未经设计确认，存在安全隐患。</p>	<p>1、《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八条</p> <p>2、《上海市基坑工程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p> <p>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p> <p>4、《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条、《上海市基坑工程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p> <p>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4.1.2、《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8.1.2</p> <p>6、《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装配整体式混凝土结构工程钢筋套筒灌浆连接施工质量管理的通知》第九条、第十条</p> <p>7、《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8.2.2</p> <p>8、《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管理办法》第七条</p> <p>9、《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六、二十一条</p> <p>10、《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程》第 7.3.1、7.3.13 条</p> <p>11、《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支架安全技术规程》第 7.4.6 条</p> <p>12、《装配整体式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p>

5	2021/7/15	金山	金山区枫泾镇 JSFJ010104 单元 10A-02A 地块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郭金鹏）、上海高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总监姬成光、上海奔亿防水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孙美华	<p>1、外墙保温涂料工程专业分包单位上海奔亿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为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签订的合同金额为 2090 万（其中保温工程 1050 万、外墙涂料工程 1040 万），涉嫌超资质承揽保温工程，总包单位涉嫌违法分包。</p> <p>2、外墙保温涂料工程专业分包单位上海奔亿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为 2090 万（其中保温工程 1050 万、外墙涂料工程 1040 万），项目经理孙美华为二级建造师，涉嫌超执业规模标准执业。</p> <p>3、劳务分包单位上海万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现场作业人员超 50 人，仅配备 1 名安全员，不符合规定。</p> <p>4、监理单位未对除起重机械安拆、悬挑钢平台外的危大工程进行专项巡视检查。</p> <p>5、总监未按规定参与除起重机械安拆外的危大工程验收。</p> <p>6、外墙保温分包单位上海奔亿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现场采用粘结剂与锚栓两种方式组合的外墙外保温系统，该种保温形式为上海市建材禁限目录（第五批）中禁止的范围。该项目外墙外保温施工方案通过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外墙外保温正式开始施工时间为 4 月份，均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后。</p> <p>7、16#房悬挑脚手架第一挑东南角阳角部位工字钢翘曲，支撑槽钢未与工字钢有效连接，一端悬空，存在失稳风险。</p>	<p>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p> <p>2、《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第十四条</p> <p>4、《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八条</p> <p>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p> <p>6、《上海市禁止或者限制生产和使用的用于建设工程的材料目录（第五批）》、《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p> <p>7、《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条</p>
6	2021/7/22	黄浦	凯德晶萃广场（原黄浦区徐家汇路 258 弄（南区）办公楼及商业用房、地下室项目）	上海智源安保消防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顾文翼）、上海诚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陈尤辉）、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吴涛）	<p>1、消防专业分包上海智源安保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劳务分包单位上海诚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合同信息未报送，单位资质未报监理审查。上海诚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无劳务资质，涉嫌无资质承揽工程，上海智源安保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涉嫌违法分包。</p> <p>2、幕墙施工单位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未在吊篮安拆施工期间进行监督巡视。</p>	<p>1、《上海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第七、二十八条</p> <p>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五、十七条</p>

7	2021/8/11	崇明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崇明新校区二期建设项目	南通承悦装饰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徐国均）、上海市紧固件和焊接材料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上海鑫鼎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p>1、现场组合式幕墙四性检验报告结果未出，幕墙已进行大面积安装。</p> <p>2、规范要求幕墙面积每 3000m²需对幕墙所用同厂家同品种玻璃进行复试，现场幕墙已安装约 12000m²，幕墙所使用的两种玻璃仅各复试一次。</p> <p>3、检测单位上海市紧固件和焊接材料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 GWT210072 的焊丝复试报告与 GWT210073 的焊条复试报告未包含防伪验证码与二维码等信息，且相关报告信息在检测信息系统中无法查询。上海市紧固件和焊接材料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涉嫌未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工作。</p> <p>4、检测单位上海鑫鼎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 GTC202000203-GTC202000205 的钢结构防火涂料复试报告未包含防伪验证码与二维码等信息，且相关报告信息在检测信息系统中无法查询。上海鑫鼎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涉嫌未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工作。</p>	<p>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11.1.2、《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4.2、《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4.2.11</p> <p>2、《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5.2.2</p> <p>3、《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管理办法》第七条</p> <p>4、《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管理办法》第七条</p>
8	2021/8/12	崇明	东滩启动区 CMS-0501 单元 D02-01、D03a-01、D04-01、D04-05 地块商品住宅（AA 项目）2 标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宋涛）、上海逸式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高迪飞）	<p>1、PC 结构灌浆施工方案中为套筒灌浆，现场实际为盲孔灌浆；灌浆施工方案及交底内容为同层混凝土浇筑完毕进行灌浆，现场 4#楼 4 层为操作层，2、3 层未灌浆。PC 结构专项施工方案无斜撑拆除时间及墙板临时固定措施等内容；4 层部分墙板临时斜撑只有一道，不符合规范不小于两道的要求。</p> <p>2、10#房移动操作平台未按方案要求设置防护栏杆，未设置防倾覆装置；总包单位未对移动操作平台进行安全交底和验收。</p> <p>3、劳务分包单位上海逸式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现场作业人员约 160 人，仅配备 1 名安全员。</p>	<p>1、《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p> <p>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五、十六、二十一条</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第十四条</p>

9	2021/8/19	杨浦	杨浦区定海社区 D5-1 地块	<p>上海骏惠房地产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郝如朝）、中兴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阚伟）、扬州中兴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建枫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吴延春）</p>	<p>1、建设单位将土石方工程单独发包给上海丁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涉嫌肢解工程。 2、建设单位未落实基坑监测报警处置管理责任。针对深基坑监测数据出现报警的情况，建设单位只在 2021 年 4 月 13 日、6 月 13 日、7 月 20 日召开三次处置会议，7 月到 8 月监测数据报警值出现较大幅度增加，建设单位未组织相关方进行处置。 3、施工单位编制的 PC 套筒灌浆连接施工方案中，要求密封处理完成后，夏季 12 小时即可进行钢筋连接灌浆施工，1#楼 6 层为施工操作层，3-5 层未灌浆，与施工方案不符。 4、PC 构件厂扬州中兴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未对 PC 构件的灌浆套筒抗拉强度进行检测，目前现场 PC 墙板已进行安装。 5、1#房 2F 南侧悬挑脚手架说明及计算书合并落地脚手架方案中，未按要求单独编制，无斜撑和水平槽钢规格、安装方式等相关内容，未说明安全保障措施；现场悬挑脚手架底部未全封闭，不满足规范要求。 6、2#塔机（低塔）与 1#塔机（高塔）的水平安全距离小于 2 米，不满足规范要求。塔机安装单位上海建枫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履行安装前现场施工条件检查义务。</p>	<p>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条 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条、《上海市基坑工程管理办法》第十条 3、《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条 4、《钢筋套筒灌浆连接应用技术规程》7.0.6、《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条、《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6.10.2 6、《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二条、《塔式起重机安全规程》第 10.5 条</p>
10	2021/8/25	宝山	宝山区大场镇 W121301 单元 09-04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	<p>上海宝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高龙）、上海龙赛建设实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严瑞标）、上海浩安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总监：史宪平）、上海广茂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徐巍）、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帅保国）、上海锦君门窗幕墙有限公司</p>	<p>1、石材幕墙已开始施工，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幕墙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2、监理单位未对 9#楼高支模进行危大工程专项巡视检查。 3、施工单位未对现场已安装的幕墙花岗石板材的弯曲强度进行复试，未对幕墙的四性性能（风压变形性能、雨水渗透性能、空气渗透性能、平面内变形性能）进行复试；未对已安装的铝材受力杆件的抗拉强度进行复试。 4、施工单位未对屋面已使用的溶剂型橡胶沥青防水涂料与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进行复试；未对用于卫生间的 PMC-421 聚合物防水灰浆进行复试。 5、施工单位未对商业楼已安装的型号为 5Low-E+12A+5+12A+5 的三玻两腔玻璃进行复试。 6、监理单位未对施工单位的建设工程材料的质量检测进行有效监督、检查。 7、幕墙分包单位上海广茂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电焊工刘海荣特种作业人员证件涉嫌造假。 8、4#楼 4#-6 吊篮前支架与女儿墙连接螺栓松动，连接支座起翘明显，存在安全隐患；涉及超高支架吊篮采用钢丝绳柔性加固，未按评审方案要求采用剪刀撑刚性加固，存在失稳风险。</p>	<p>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一条 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3、《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3.2.2、4.2、《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11.1.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4、《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附录 A、《住宅室内防水工程技术规程》附录 A、《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5、《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6.2.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6、《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六条 7、《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 8、《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六条</p>

11	2021/8/27	宝山	宝山区祁连社区 W121601 单元 E2D-02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	上海龙赛建设实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徐庆尧）、上海浩安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总监：刘峰）、上海贤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魏星）	<p>1、施工单位未严格按图施工，现场质量把控不严。4#楼 4 层飘窗外挑板结构设计要求采用 L 型，现场实际采用平板型。个别现浇混凝土楼板存在混凝土浇筑高度不够，楼板水平分布钢筋外露。4#楼部分 PC 楼梯连接预留钢筋长度现场实测 8cm（设计要求 20cm），PC 外墙水平缝宽度 1cm（设计要求 2cm），均不满足设计要求。</p> <p>2、施工单位未进行隐蔽工程验收，现场存在质量缺陷。4#楼 2 层现浇顶板多个部位出现密集网状裂缝，存在大面积渗水。4#楼已施工至 4 层，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未进行 2-3 层施工质量及隐蔽工程验收。</p> <p>3、4#房落地式脚手架连墙件设置数量不足，内侧防护栏杆普遍缺失，架体立杆与结构外墙面之间（400mm）无水平防护隔离措施；作业层 4 层脚手板堆放大量钢管、扣件等杂物，且作业层未设置硬隔离；4 层部分支模架与外脚手架相连，南侧短边超 3 米吊装洞口防护栏杆未用安全立网封闭，垂直投影面下方地下一层周边未设置防护措施，存在安全隐患。</p> <p>4、上海贤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架子工肖扬特种作业证件涉嫌造假。</p>	<p>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8.1.2</p> <p>2、《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8.1.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三十条</p> <p>3、《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支架安全技术规程》第 7.5.2 条、《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第 4.1.2、4.2.1 条</p> <p>4、《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p>
12	2021/9/1	奉贤	奉贤区柘林镇 04-01 区域地块项目新建项目	东奉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刘泽亚）、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p>1、施工现场总配电箱未按规范要求设置，无任何防护措施；部分用电设备未使用开关箱，且未经过漏保装置直接从分配电箱取电。</p> <p>2、检测单位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 PC 楼梯与 PC 叠合板的结构性能检测报告未包含防伪验证码与二维码等信息，且相关报告信息在检测信息系统中无法查询。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涉嫌未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工作。</p>	<p>1、《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程》第 6.1、7.2、8.1 节</p> <p>2、《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管理办法》第七条</p>

13	2021/9/2	奉贤	奉贤区南桥新城 04 单元 15B-06 区域 地块	<p>上海科胜幕墙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黄湘云）、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吕荣凯）、嘉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刘存龙）、上海燊盛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临沂利蒙门窗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谭明洪）、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监：喻向明）、塔机安拆单位项目经理张东范</p>	<p>1、塔机安拆单位上海颐东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张东范兼任多个项目，监理例会、塔机安装巡视记录、项目经理带班生产记录等资料中项目经理张东范均未签字，项目经理涉嫌不履职。</p> <p>2、幕墙分包单位上海科胜幕墙有限公司将吊篮安拆工程分包给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无吊篮安拆相应资质，上海科胜幕墙有限公司涉嫌违法分包，上海献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涉嫌无资质承揽工程。</p> <p>3、幕墙分包单位嘉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吊篮安拆工程分包给上海燊盛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上海燊盛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无吊篮安拆相应资质，嘉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嫌违法分包，上海燊盛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涉嫌无资质承揽工程。</p> <p>4、9#楼山东科晶玻璃有限公司（3C 认证厂家编号 E000762）与滕州源硕玻璃有限公司（3C 认证厂家编号 E007831）生产的外窗玻璃未进行复试，9#外窗四性指标未进行复试，门窗分包单位临沂利蒙门窗有限公司已进行外窗安装。</p> <p>5、11#楼幕墙石材的弯曲性能未进行复试，幕墙分包单位嘉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场已对 11#楼幕墙石材进行安装。</p> <p>6、住宅区域石材幕墙四性指标未进行复试，幕墙石材弯曲性能未进行复试，石材用密封胶的耐污染性未进行复试，铝材受力杆件的抗拉强度未进行复试，幕墙分包单位上海科胜幕墙有限公司已大面积施工。</p> <p>7、监理单位未对施工单位的建设工程材料的质量检测进行有效监督、检查。</p>	<p>1、《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p> <p>2、《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p> <p>3、《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p> <p>4、《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6.2.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5、《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3.2.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6、《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3.2.2、4.2《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11.1.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7、《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六条</p>
----	----------	----	----------------------------	--	--	---

14	2021/9/8	普陀	长风国盛中心改造项目	上海长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黄亮）、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郝晔南）、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监邵娄波	<p>1、项目报建类型为特殊类装饰装修项目，现场检查发现存在加高加层、增加建筑面积等施工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p> <p>2、施工单位未对操作平台搭设进行监督巡视。</p> <p>3、总监未按规定参与超限梁模架验收。</p> <p>4、施工单位无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编号为 GJGYC202100804 用于地下室与一层梁加固的 38.36t 3mm Q355B 包钢不合格复试报告的处置资料。</p> <p>5、施工单位未对 32mm 钢筋的单面搭接焊与机械套筒两种连接形式进行工艺试验与力学性能检测。</p> <p>6、地下室多个超 2 米高操作平台搭设不规范，未按方案要求设置剪刀撑、防护栏杆和人员上下通道，存在安全隐患。</p> <p>7、D 区二层东北拐角处采用三根悬挑钢梁作立杆基础，钢梁固定端与悬挑端比例小于 1.25 倍，采用柔性材料承受纵向拉力，且该做法未在超 24 米落地脚手架施工方案中涉及（目前已搭设 2 层），未经验算，不符合规定。</p>	<p>1、《上海市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管理实施办法》</p> <p>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七条</p> <p>3、《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p> <p>4、《建筑结构加固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4.2.2</p> <p>5、《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4.1.3、5.1.7、《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7.0.2、7.0.5</p> <p>6、《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六条</p> <p>7、《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条、《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程》第 6.10.4、6.10.5 条</p>
15	2021/9/16	长宁	长宁路 262 号养老院改造项目	上海天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汤锦川、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总监康向军	<p>1、总包项目经理汤锦川未按规定参加地基基础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对进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配件等进行检验，未在钢结构安装施工期间现场带班。</p> <p>2、总监康向军未按规定履职，未对地基基础分部工程进行验收。</p> <p>3、施工单位混凝土小型砌块与砌筑砂浆复试检测结果未出，现场已开始砌体工程砌筑。</p>	<p>1、《建筑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责任十项规定》</p> <p>2、《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七、二十二条</p> <p>3、《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8.2.2</p>
16	2021/9/17	长宁	天山路街道 115 街坊 9/2 丘地块新建商办项目	上海龙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张东）	<p>桩基施工单位上海龙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业人员孙怀国特种作业证涉嫌造假。</p>	<p>《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p>

17	2021/9/23	青浦	厂房改扩建二期项目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贺西宁）、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监：吴祥勇）、上海博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楼巧红）	<p>1、劳务分包单位上海博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现场作业人员约 380 人，仅配备 2 名安全员。</p> <p>2、施工单位未对现场已加工的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炉批号 B22107014036）HRB400E 25mm 钢筋进行复试送检。</p> <p>3、监理单位未对施工单位的建设工程材料的质量检测进行有效监督、检查。</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第十四条</p> <p>2、《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5.2.1、《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3、《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六条</p>
18	2021/9/24	青浦	上实朱家角特色居住区五期	舜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陈健）、上海本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史少麟）、上海高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吴燕文）	<p>1、组合式幕墙物理性能未进行检测，幕墙分包单位上海本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现场已安装。</p> <p>2、江阴市昊强玻璃科技有限公司（3C 认证编号 E007126）生产的外窗玻璃未进行复试；外窗物理性能未进行检测，门窗分包单位上海高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现场已安装。</p> <p>3、设计总说明要求砌体容重等级为 B06 优等品（干体积密度≤ 600 kg/m³），现场实际使用砌体为 B06 合格品（干体积密度≤ 625 kg/m³），复试报告干体积密度实测值均大于 600 kg/m³，不满足设计要求。</p> <p>4、1#房落地脚手架立杆间距与方案不符，纵、横向扫地杆未连续贯通设置，未按方案要求设置连墙件和剪刀撑，作业层无临边防护措施，存在安全隐患。</p>	<p>1、《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4.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2、《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6.2.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p> <p>4、《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程》第 8.2.3 条、《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第 4.1.2 条</p>

19	2021/9/29	闵行	闵行区浦江镇浦江拓展大型居住社区37-01地块项目	<p>上海兆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徐延宁）、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黄海华）、上海海龙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总监：吕文峰）、上海启乐劳务服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李茂华）、上海捷庆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龚武）、常熟市光辉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薄沁娴）、上海博驰建筑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严徐文）</p>	<p>1、电梯施工在总承包合同范围内，建设单位上海兆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另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安装维修分公司签订电梯安装合同，涉嫌肢解工程。</p> <p>2、劳务分包单位上海启乐劳务服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及安全员均不在场，不能满足施工条件。</p> <p>3、施工单位未按图施工，涉嫌偷工减料；监理单位隐蔽工程验收流于形式，涉嫌虚假验收。9#楼19层编号为GBZ22的构造边缘构件现场实配8根12mm的纵向钢筋（设计要求8根14mm），编号为GBZ2的构造边缘构件现场实配18根12mm的纵向钢筋（设计要求20根12mm），数量和直径均不符合设计要求。监理单位验收钢筋规格、数量等全部符合要求，验收通过。</p> <p>4、施工单位未按图施工。9#楼19层编号为XL44的悬臂梁上部实配3根18mm的纵向钢筋（设计为5根18mm），编号为LL23的梁高度实测500mm（设计要求610mm），箍筋间距200mm（设计要求100mm），均不满足设计要求。</p> <p>5、施工单位未对外墙保温材料进行复试；外墙保温设计变更单显示材料型号为无机改性石墨不燃保温装饰一体板，现场所使用外墙保温材料厂家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型号为热固复合聚苯乙烯泡沫保温装饰一体板，两者材质不一致。</p> <p>6、施工单位未对6#楼样板区域已安装的外窗与外窗玻璃进行复试。</p> <p>7、9#楼二结构所使用的苏州娄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型号A5.0 B06的砌块未进行复试；砌块复试报告显示本项目使用3批次型号A5.0 B07的砌块，不满足设计结构总说明外墙二结构使用A5.0 B06砌块的要求。</p> <p>8、施工单位未对安装于9#楼19层扬州华航特钢有限公司生产的12mm钢筋与铜陵市旋力特殊钢有限公司生产的12mm钢筋复试，且该两批钢筋未登记入建材管理台账。</p> <p>9、1#和2#塔机、2#和3#塔机、2#和4#塔机高差距离均不足2米，不符合规范要求。</p> <p>10、1#、3#、4#、7#塔机附墙安装形式与附墙距离均不满足产品说明书和专项施工方案要求，塔机安拆单位上海捷庆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未按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安装作业；未按要求参与塔机安装、顶升、附墙等危大工程验收，项目技术负责人未在验收记录上签字。</p>	<p>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七条</p> <p>2、《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p> <p>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三十六、三十六条</p> <p>4、《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p> <p>5、《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4.2.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p> <p>6、《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6.2.2</p> <p>7、《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8.2.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p> <p>8、《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5.2.1</p> <p>9、《塔式起重机安全规程》第10.5条</p> <p>10、《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六、第二十一条</p> <p>11、《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二十二条</p> <p>12、《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第8.2.3条</p>
----	-----------	----	---------------------------	--	--	--

					<p>11、监理单位上海海龙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未对塔机安装施工进行专项巡视检查。</p> <p>12、6#房电梯井脚手架未按方案要求设置顶撑，个别立杆弯曲，架体晃动；电梯井侧边防护被大面积拆除，楼层面与电梯井脚手架之间水平防护隔离措施缺失。建设单位未组织对电梯井脚手架责任权属进行确认，明确管理责任。</p>	
20	2021/9/30	闵行	智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p>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李存富）、上海景业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监：赵绍山）、南通华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陈华生）、上海锐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刘汉春）、上海顶典节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许向玉）</p>	<p>1、劳务分包单位南通华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现场作业人员约 150 人，仅配备 1 名安全员。</p> <p>2、施工单位未对张家港市锦升玻璃科技有限公司（3C 认证编号 E009518）生产的外窗玻璃进行复试，现场已使用；外墙用上悬 WSX 窗复试报告中缺检传热系数指标。</p> <p>3、施工单位未对屋面泡沫混凝土保温材料进行复试送检，设计单位未明确屋面保温材料的节能性能指标。</p> <p>4、监理单位未对施工单位的建设工程材料的质量检测进行有效监督、检查。</p> <p>5、9#塔机有两块不同出厂时间的铭牌，且出厂时间与检测报告上登记时间不符；吊钩保险损坏；变幅小车缓冲装置缺损；起升钢丝绳行程限位器固定不可靠；零位保护按钮人为绑扎失效；塔帽爬梯护圈不齐全；安装交底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22 日，安装自检表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早于安装交底时间。</p> <p>6、1#房 3#吊篮安全锁标定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0 日，已超过一年有效期；吊篮急停开关失效；安全绳转角处未采取保护措施；吊篮施工期间，施工单位未按规定设置警戒区域。</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第十四条</p> <p>2、《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6.2.2、《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五条</p> <p>3、《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7.2.2</p> <p>4、《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第十六条</p> <p>5、《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五、十六条、《建筑施工塔式起重机安装、使用、拆卸安全技术规程》第 4 章</p> <p>6、《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四条、《建筑施工工具式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第 7.0.10、7.0.16 条</p>

